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江翌華
電話：(02)7736-6236
電子信箱：yihual006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德明財經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401108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A09000000E_1140110827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部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2025美感教育國際論壇」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並轉知及鼓勵所屬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院114年10月20日教研課字第11411016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臺灣與國際美感教育交流，爰本部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旨揭論壇。本次主題為「美感即生活：科技人文共舞的在地實踐與國際對話」，邀請與會者看見美感如何融入與數位科技互相激盪，並由國內外學者專家分享多元觀點與實踐經驗，探索美感教育新契機，共同勾勒具創意與前瞻性的未來藍圖。
- 三、本次國際論壇相關資訊，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4年11月27日（星期四）至11月28日（星期五）。
 - (二)地點：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及企業管理教育中心(臺北市大安區金華街187號)。

(三)辦理形式:含專題演講、國際論壇、圓桌論壇、案例分享
/專題討論、工作坊、綜合座談、小型展覽等。

(四)報名資訊：

1、報名對象：教育工作者、學者、藝文設計工作者、社會實踐與跨界合作夥伴、研究學習者、其他美感同好者。

2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4年11月12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
3、報名方式:請至以下報名連結報名 (<https://reurl.cc/daYbWq>)，全程參與者將核發研習時數10小時。

四、請惠允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
五、檢附活動實施計畫1份，倘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案聯絡人國家教育研究院課程及教學研究中心李小姐相宜，電話:02-7740-7257)，E-mail:hyl22@mail.naer.edu.tw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

副本：國家教育研究院(亞太地區美感教育研究室)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(美感教育資源整合平臺維護計畫)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(團圓有美感-教學輔導網絡計畫、藝術美感育苗計畫)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(中小學在職教師暨行政人員美感素養提升計畫、大學推動藝術與美感素養導向先修課程計畫、藝起來尋美-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辦理美感體驗課程教育計畫)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美感教育教師出國計畫、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)、國立臺南大學(幼兒園美感教育扎根計畫、藝師藝有-鼓勵學校延聘在地文化工作者或傳統藝師實施計畫)、國立成功大學(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)、實踐大學(樂器銀行)、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(學美·美學-校園美感設計實踐計畫、境善·境美-學習環境美感涵養計畫)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)(均含附件)

